

■ “幼儿园两岁半男童莫名身亡”追踪

尸检结果称男童因两种病身亡

为病毒性全脑炎和病毒性肺炎；家长将申请复检，体检医院称男童入园前体检无异样

新京报讯（记者展明辉）历经20余天，两岁半的楠楠（化名）最终尸检报告出炉，其因病毒性全脑炎和病毒性肺炎致急性呼吸循环衰竭死亡。家属对此表示，楠楠没有上述疾病的病症，死前两小时也是好好的，他们将申请复检。而负责体检的医院表示，孩子的检查一切正常，此前没有遇到过类似死亡如此迅速的病例。

4月19日，刚进鑫童阳光双语幼儿园（以下简称“鑫童阳光”）四天的楠楠，突遭不幸离世，身体无明显外伤。经调查，鑫童阳光是家培训机构，从未获得幼儿园的办学资质。事发后，鑫童阳光培训公司法人代表马楠，因涉嫌非法办学，被警方刑拘。（本报连续报道）

男童因急性呼吸循环衰竭死亡

楠楠的爷爷史先生说，20多天来，全家人四处搜集事件资料，希望给孙儿的死讨个明白。

昨天，家属接到警方通知，拿到了孩子的尸检结果。结果显示，楠楠符合因病毒性全脑炎和病毒性肺炎致急性呼吸循环衰竭死亡。“按照这结果，楠楠是自然死亡的，但这不符合实情。”孩子父亲说，出事时，孩子一切良好，没提过有任何不舒服的情况。照理来说，脑炎、肺炎之前应该有症状，怎么会突然就死了。

医院称男童入园前体检正常

昨日下午，家属前往楠楠去世的门头沟妇幼保健院。“儿子入园之前，也是在这医院做体检的。”楠楠父亲说。

门头沟妇幼保健院院长称，楠楠于4月10日在该院检查身体，项目包括血常规、肝功能、心肺检查等，三天后，体检结果显示一切正常。就尸检结果，院长和一名专科医生表示，他们也无法解释为什么孩子因病毒性全脑炎和病毒性肺炎去世得如此之快。

“按理说死前应该有症状。”该专科医生表示，她临床多年，没见过这样的病例。

该院院长和儿科医生表示，楠楠从体检完到去世的几天里是否染病，尚不得而知。

昨晚，家属们表示，警方还未说明病毒的具体种类，该尸检结果无法接受，将申请复检。



昨日，门头沟区鑫童阳光双语“幼儿园”大门紧锁，附近小区一位居民正从窗外查看情况。

新京报记者 展明辉 摄

专家说法

男童若患两病应提前有征兆

病毒性肺炎和脑炎有什么症状，为何入园前体检没有查出问题？

据一名数十年经验的儿科专家称，病毒性肺炎是由上呼吸道感染、向下蔓延所致的肺部炎症。临床主要表现为发热、头痛、脑炎、肺炎之前应该有症状，怎么会突然就死了。

炎是病毒所致脑实质和脑膜炎症。该疾病夏秋季高发，儿童多见，多为急性起病，出现病毒感染全身中毒症状如食欲减退、全身乏力、喷射性呕吐等。

“出现这两种炎症前都会有一定上述的症状，家长应该可以提前发现问题，

孩子不会毫无征兆几小时或短时间内死亡。”该专家说，患儿从感染、发病到确诊，短则四五天，长则一周以上。其与病毒的毒力、感染途径以及宿主的年龄、免疫功能状态等有关。

据门头沟妇幼保健院院长和儿科医生解释，入园

体检中没有CT、核磁共振等方面检查，但医生会听听孩子的心、肺，一旦发现异常，才会通知家长去专科医院做详细检查。当初楠楠的体检是没有问题的，孩子体检完至去世期间（9天内），孩子是否感染了病毒，就不清楚了。

回访

“幼儿园”关门 部分家长讨学费

昨日下午4时许，鑫童阳光公司大门紧锁，往日家长们等候接送孩子的场景一去不返。记者看到，该公司有关幼儿园字样的招牌，全部被拆掉，原本放置在墙壁上的几个牌子也部分消失。门前，只剩下一条脱落的装饰物，垂在半空。

“20多天了，我们之前交的钱还没拿到，都不知道跟谁要。”据家长们说，据教委调查，该公司作为一家培训机构，未经教委审批，只能给孩子开班进行声乐、舞蹈、美术教育，但其违规作为幼儿园办学，“骗”取了近百孩子的学费，涉及数万元。

自从获悉园长等人被拘，家长们陆续前来讨要学费、饭费，但一直没结果。“根本联系不上他们负责人。”

一名家长说，近日，他曾拨通了自己孩子班主任的电话，对方回答，一个月后公司会给退钱。“只能等了，现在最重要的是给孩子找新的学校。”

门头沟教委工作人员表示，他们正在为该批孩子就近安排幼儿园入学。目前，已经有部分家长找到教委沟通，教委也很快给这些儿童妥善安置。“其他家长只要有这方面困难，都可以求助我们。”该工作人员说，至于退费事宜，应由工商部门介入。

律师说法

若男童体检前患病 体检医院应担责

北京博圣律师事务所白小勇律师认为，若幼儿是因患病死亡，幼儿此前曾去医疗部门进行体检，如果在体检时幼儿已经患病，体检部门没有检查出其病情，负责体检的医疗部门则可能存在医疗过错，需要承担民事

赔偿责任。鉴于幼儿死亡场所是没有资质的“幼儿园”，该“幼儿园”的法律责任应该更重一些，我国《侵权责任法》第38条对在教育机构中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受到伤害采取的是过错推定原

则，强调的是教育机构需证明尽到教育、管理职责。因为该“幼儿园”无资质，故可以认为其无法尽到相应职责，所以鑫童阳光“幼儿园”的推定过错责任不可避免，当然要对幼儿的家属承担赔偿责任。

我国《民法通则》第132条还有公平责任原则，即如果当事人对造成损害都没有过错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由当事人分担民事责任。

白小勇律师说，幼儿死亡事件相关的责任主体应承担民事责任。

男子骗女友20万还高利贷

倒卖二手车遇限购令，难还高利贷

新京报讯（记者刘洋）倒卖二手车，遇上限购令，车砸在手里。但买车的钱是高利贷所借，利滚利逼得董某骗了女友20万。昨天，记者在看守所见到董某，他因涉嫌诈骗罪被批准逮捕。

2010年10月，某报社编辑王女士结识了比他大3岁的董某，董某当时在某局做司机，收入不错。几个月后两人恋爱。2011年10月，一直想买车的王女士摇了车号，她和董某商量买车。

董某说大众CC型轿车好，要26余万元，因两人有结婚打算，董某说20万以外的钱他出，车仍在女友名下。

董某说，他姨父在大众总公司工作，可以交全款从他那里提车。王女士就把20万元网上转账给董某。但她每次催董某提车时，男友总是推托，最后答应她退款。不见退款的王女士打电话到男友单位，发现他已不在那里工作。王女士报警。

董某说，女友给他的钱，他全用来还高利贷了。

“高利贷逼得不行了。”董某说，欠高利贷是在认识王女士之前，一位朋友想卖掉宝马车，他想低价收购再转手卖出，能赚六七万。宝马车价值34万，他找了民间借贷，借钱买车。

没想到宝马车刚到手，就赶上北京出台限购令，车市不敢轻易收车，车就砸在了手里。他向高利贷借了15万，每月光利息就得还1.5万。几个月来，积蓄花光仍难补利息，不得已骗了女友。

对话

欠钱越多 脑子越乱

董某，1982年生，身高约1.80米，长得很壮。他说，原来月薪6千元左右，过得很富裕。

新京报：你是为了钱跟王女士交往的吗？

董某：真的不是。我真心给她买车，但最后被高利贷逼得不行了，我看到卡里的那些钱时，脑子就乱了，我想就先把钱还给他们，欠女朋友的钱总比欠他们强。

新京报：他们是怎么催你的？

董某：给我打电话，还把我带到他们车上要，还到我单位要。每次都换不同的人，我不认识的人。我怕给领导造成影响，就从单位离职了，连招呼也没打。